

**2023年度
湖南省人民政府
驻上海办事处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基本情况

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以下简称省政府驻上海办事处）是湖南省人民政府派出机构，正厅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二）职能职责

省政府驻上海办事处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驻外办事机构工作有关决策部署。根据省委、省政府的授权和委托，其主要职责是：

1、按照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为湖南对接融入长江经济带建设、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等国家战略提供服务，宣传、推介湖南，做好相关工作。

2、加强与驻地及周边地区有关部门的联系，做好政务联络、友好往来等工作；加强与在沪湘籍人士、社会各界人士等联络，争取其对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帮助。

3、加强与驻地及周边地区企业、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等联系，为湖南引资引技引才引智牵线搭桥，促进湖南和驻地之间的资源合理流动。配合做好湖南干部教育培训在沪异地教学有关工作。

4、围绕省委、省政府的中心工作，收集、整理、报送重要信息，开展专题调研，为省委、省政府提供决策参考和信息服务。

5、加强与驻地有关职能部门的沟通协调，为湖南在沪务工等人员提供相关服务；协助做好与湖南相关的信访、维稳、处置突发事件等工作，协助办理民族事务。负责省领导在沪公务活动的接待服务工作，为省直单位和各市州在沪公务活动提供必要的支持。

6、领导湖南驻沪单位党委，指导湖南驻沪单位党建工作，协助做好湖南在沪流动党（团）员的管理服务工作。

7、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省政府驻上海办事处设下列内设机构：综合处、交流合作处、信息宣传处、公共服务处、机关党委。

（二）决算单位构成。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2023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本级，无其他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66.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889.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15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16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133.50
六、经营收入	6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	12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	87.96
八、其他收入	8	0.00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1,266.33	本年支出合计	22	1,230.6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0.00	结余分配	2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111.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47.00
	12			25	
总计	13	1,377.67	总计	26	1,377.6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66.33	1,266.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4.87	924.8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4.87	924.87					
2010301	行政运行	924.87	924.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50	133.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50	133.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50	133.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00	12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00	12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0.00	1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96	87.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96	87.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96	60.96					
2210203	购房补贴	27.00	2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30.67	924.69	305.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9.21	583.23	305.9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89.21	583.23	305.99			
2010301	行政运行	796.33	583.23	213.1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89	0.00	92.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50	133.5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50	133.5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50	133.5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00	12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00	12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0.00	12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96	87.9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96	87.9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96	60.9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00	27.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66.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889.21	889.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133.50	133.50	
	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	120.00	120.00	
	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87.96	87.96	
本年收入合计	9	1,266.33	本年支出合计	23	1,230.67	1,230.6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111.3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147.00	147.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111.34		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13			27			
总计	14	1,377.67	总计	28	1,377.67	1,377.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30.67	924.69	305.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9.21	583.23	305.9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89.21	583.23	305.99
2010301	行政运行	796.33	583.23	213.1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89	0.00	92.8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50	133.5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50	133.5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50	133.5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00	12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00	12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0.00	12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96	87.9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96	87.9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96	60.9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00	27.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5.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3.42	30201	办公费	16.6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8.03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1.8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64.09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6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8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5.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4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22.5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34.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3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1			
人员经费合计		782.74	公用经费合计					141.94

注：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所以本表为空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0.00	0.00	25.00	0.00	25.00	35.00	59.94	0.00	24.97	0.00	24.97	34.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 1266.33 万元，上年结余 111.34 万元，总计 1377.67 万元。支出总计 1230.67 万元，结余 147.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收入减少 563.86 万元，减少 30.8%；支出减少 359.03 万元，减少 22.6%。收入减少，是因为压缩了人员经费预算收入；支出减少，主要是因为减少了职工工资福利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377.6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77.67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230.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24.69万元，占75%；项目支出305.99万元，占2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266.33万元，支出总计1230.67万元。

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563.86 万元，减少 30.8%；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59.03 万元，减少 22.6%。主要是减少了职工工资福利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30.6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59.03 万元。主要是减少了职工工资福利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30.6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89.21万元，占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3.5万元，占比11%；卫生健康支出120万元，占比9.8%；住房保障支出87.96万元，占比7.2%。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200.5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30.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为 859.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9.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2023 年 8 月后新进职工 5 名，人员经费较年初预算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133.5万元，支出决算13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120万元，支出决算1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87.96万元，支出决算87.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24.6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82.7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4.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日常公用经费141.9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5.4%，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煤气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0万元，支出决算为59.94万元，完成预算的99.9%，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无，支出决算无。

2.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35万元，支出决算为34.96万元，完成预算的99.9%。预决算数大致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25万元，支出决算为24.97万元，完成预算的99.9%。预决算数大致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4.96万元，占58%；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4.97万元，占42%。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无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4.96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71个，来宾1078人次，主要用于湘沪两地公务交流、调研等费

用。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4.97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汽油费、停车费、通行费、车辆维修保养费、车辆保险费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1.9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6.06 万元，减少 15.5%。主要原因是：本着“过紧日子”思想，全力贯彻厉行节约，压缩机关运行开支。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3 年单位开支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支出 0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 辆、实物保障用车 1 辆，接待调研用车 5 辆。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十三、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已按照上级主管部门对单位绩效考核指标要求，结合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省财政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要求，对省财政2023年度单位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进行自评并在单位网站予以公开。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 98 分，具体情况如下：

一）预算执行率(10分，得9分，扣1分)

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含上年结转和结余）1377.67 万元，全年执行数 1230.67 万元，预算执行率 89%，主要是①中共湖南省驻上海单位委员会项目经费结余，已结转至 2024 年；②华东地区经济合作项目经费结余，已结转至 2024 年。

二）产出指标(50 分，得50 分，未扣分)

1. 数量指标(30分，得30分，未扣分)

（1）为省领导和省直单位、市州来沪公务人员、湘沪企业家提供服务，无具体数量考核指标，实际接待 171 批次，1078 人次。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2）为省委、省政府收集、整理、报送重要信息，开展专题调研。年度数量考核指标为政务信息 1000 条，《上海信息》专报 24 期。实际向省委、省政府报送政务信息 1276 条，编发《上海信息》24 期。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3) 与驻地及周边地区企业、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等联系，为湖南引资引技引才引智牵线搭桥，促进湖南和驻地之间的资源合理流动，无具体数量考核指标。实际全年联系园区、企业 185 批次，促成签订合作项目 198 个，引进项目投资 197.4 亿元。分值 10 分，得 10 分。

2. 质量指标(10分，得10分，未扣分)

为省领导和省直单位、地州市来沪公务人员、湘沪企业家提供联络服务，无事故、无投诉。特别是协助湖南各市州、招商小分队来沪进行项目对接、举办湘商回归座谈会获得一致好评。

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3. 时效指标(5分，得4分，扣1分)

(1) 业务工作。按照省直机关要求，及时完成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如：开展招商引资推介活动、报送政务信息、接待省领导和省直单位、市州来沪公务人员、湘沪企业家等；

(2) 内部管理。按照省直相关业务部门要求，及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如：资产管理 work，平安建设工作，财务工作，后勤保障等。但在内部资产管理工作中，部分基建项目未及时进行项目结算。

分值 5 分，得分 4 分。

4. 成本指标(5分，得5分，未扣分)

2022 年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含上年结转和结余）1377.67 万元，全年执行数 1230.67 万元，预算执行率 89%，在预算内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三）效益指标(30分，得30 分，未扣分)

1. 经济效益指标(10分，得10分，未扣分)

持续深化巩固“四大一促”活动（即通过大走访、大调研、大对接、大服务，促进湖南与长三角区域全方位交流合作），制定《关于深化提质“四大一促”活动 服务高质量发展工作实施方案》，助力湖南打造对外开放高地。为促进湖南资本市场发展，发挥上海金融要素市场高度发达优势，组织上海证券报、交银金租等一批上市企业赴湖南投资考察；与湖南财信金控集团联合举办金融招商大会；陪同毛伟明省长与交通银行开展工作会谈；跟进上交所与湖南省政府签约后续事宜，促成上交所科创板企业培育中心（中部地区）在长沙正式挂牌成立。同时抢抓在沪重大展会机遇，在第六届进博会期间，集中走访赛莱默、西门子、思爱普、三菱电机、罗克韦尔自动化等世界 500 强及行业龙头企业，为实现“借船出海”“借梯上楼”寻求机遇。

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2. 社会效益指标(10分，得10分，未扣分)

助力湖南科技发展，指导成立联谊会科创分会，推动分会与10家长三角科创企业签约，并促成上海市科协和湖南省科协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助力湖南医疗教育事业，举办“湘沪情·湘医行——在沪湘医助力湖南卫生健康发展三年行动”启动暨衡阳站、永州站大型义诊、首届湘医论坛暨上海医疗卫生管理专家研讨会等活动，组织26名湘西地区中小学校长赴沪培训，60余名东安县医护人员赴上海跟班学习，促进湘沪两地医疗教育工作交流。巩固省法律援助中心上海工作站平台，全年接听电话咨询263人次，上门服务34人次，处理矛盾纠纷28件，举办公益讲座7次，开设“律师在你身边”普法专栏，有力维护在沪湘籍人员权益。助力湘沪政务合作，办事处与湘西保靖县、长宁区天山路街道签订合作共建协议，搭建起我省首个跨区域跨部门三方深度合作共建平台。

分值10分，得分10分。

3.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得10分，未扣分)

坚持将人才作为支撑高质量发展的第一资源，为人才入湘、湘才返乡牵好线、搭好台、铺好路。聚焦高层次人才，加强与长三角地区“双一流”高校、科研院所、在沪校友会、青年委员会、青年创新创业群体的联络，广泛联系走访院士、湘籍人士等重点群体，协助建立建强湖南各院校在沪校友会；聚焦青年人才，协

助省直有关厅局在沪开展湖湘名企省外名校行活动,共吸引 3000 余名学生参加,有效集聚在沪青年人才。

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四) 满意度指标(10 分,得 10 分,未扣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得 10 分,未扣分)

接待省直机关来沪开展公务、考察、调研活动,与上海市直机关进行工作交流对接,服务省各市州联络处、商会组织及机构,服务在沪湘籍党员、青年等均无投诉,满意度 100%。

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三)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执行率有待进一步提高。主要是部分项目缺计划性、精准测算不够,造成预算执行率降低。

2、绩效目标设置有待进一步完善。主要是预算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具体,在结合实际工作科学设置绩效目标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完善。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省财政厅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未使用完的资金，结转到本年度按照相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行政运行）：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单位开展业务如：信息调研、招商考察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五、公共安全支出：单位办理异地身份证所需工作经费。

六、教育支出：单位用于开展职工培训的支出。

七、科学技术支出：单位开展专题信息调研所需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单位离退休职工支出。

九、农林水支出：办事处下属事业单位园林基地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职工公积金和购房补贴支出。

十一、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除基本支出以外，为发生特定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专项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安排得资金用于公务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

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 5 月 12 日

2023 年度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以下简称省政府驻上海办事处）是湖南省人民政府派出机构，正厅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一）职能职责

根据省委、省政府的授权和委托，其主要职责是：

1. 按照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为湖南对接融入长江经济带建设、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等国家战略提供服务，宣传、推介湖南，做好相关工作。

2. 加强与驻地及周边地区有关部门的联系，做好政务联络、友好往来等工作；加强与在沪湘籍人士、社会各界人士等联络，争取其对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帮助。

3. 加强与驻地及周边地区企业、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等联系，为湖南引资引技引才引智牵线搭桥，促进湖南和驻地之间的资源

合理流动。配合做好湖南干部教育培训在沪异地教学有关工作。

4. 围绕省委、省政府的中心工作，收集、整理、报送重要信息，开展专题调研，为省委、省政府提供决策参考和信息服务。

5. 加强与驻地有关职能部门的沟通协调，为湖南在沪务工等人员提供相关服务；协助做好与湖南相关的信访、维稳、处置突发事件等工作，协助办理民族事务。负责省领导在沪公务活动的接待服务工作，为省直单位和各市州在沪公务活动提供必要的支持。

6. 领导湖南驻沪单位党委，指导湖南驻沪单位党建工作，协助做好湖南在沪流动党（团）员的管理服务工作。

7.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1. 省政府驻上海办事处设下列内设机构：综合处、交流合作处、信息宣传处、公共服务处、机关党委。

2. 省政府驻上海办事处事业编制（参公管理）23 人。截止 2023 年 12 月，在职人员 22 人，离退休人员 26 人，临聘人员 5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1. 基本支出是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主要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人员经费

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离退休人员、临聘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支出。日常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邮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 2023 年基本支出预算安排 977.08 万元，实际支出 924.69 万元，预算完成率 95%。人员经费支出 782.7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5%；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41.9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5%。

（二）项目支出情况

1. 项目支出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2023 年度单位无省级专项预算安排，

2.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444.59 万元，实际支出 305.99 万元，预算完成率 69%。项目支出共有 7 项，其中：①中共湖南省驻上海单位委员会预算安排 50 万元，实际支出 18.1 万元，预算完成率 36%；②华东地区经济合作经费预算安排 182.12 万元，实际支出 93.93 万元，预算完成率 52%；③服务我省参与重大活动经费预算安排 60 万元，实际支出 59.94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④办公用房维修改造（2022 结转）经费预算安排 4.31 万元，实际支出 0.61 万元，预算完成率 14%；⑤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三湘大厦环保专项改造及整体改造项目前期费（2022 结转）经费预算安排 5.96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预算完成率 0%；⑥上海办事处周转房维修改造（2022 结转）经费预算安排 98.20

万元，实际支出 89.4 万元，预算完成率 91%；⑦新进人员经费
经费预算安排 44 万元，实际支出 44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单位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单位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单位未安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无社会保险基金预
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 98
分，具体情况如下：

(一) 预算执行率(10 分，得 9 分，扣 1 分)

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含上年结转和结余）1377.67 万 元，
全年执行数 1230.67 万元，预算执行率 89%，主要是①中共湖南
省驻上海单位委员会项目经费结余，已结转 2024 年；②华东地
区经济合作项目经费结余，已结转 2024 年。

(二) 产出指标(50 分，得 50 分，未扣分)

1. 数量指标(30 分，得 30 分，未扣分)

(1) 为省领导和省直单位、市州来沪公务人员、湘沪企业家提供服务,无具体数量考核指标,实际接待 171 批次,1078 人次。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2) 为省委、省政府收集、整理、报送重要信息,开展专题调研。年度数量考核指标为政务信息 1000 条,《上海信息》专报 24 期。实际向省委、省政府报送政务信息 1276 条,编发《上海信息》24 期。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3) 与驻地及周边地区企业、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等联系,为湖南引资引技引才引智牵线搭桥,促进湖南和驻地之间的资源合理流动,无具体数量考核指标。实际全年联系园区、企业 185 批次,促成签订合作项目 198 个,引进项目投资 197.4 亿元。分值 10 分,得 10 分。

2. 质量指标(10 分, 得 10 分, 未扣分)

为省领导和省直单位、地州市来沪公务人员、湘沪企业家提供联络服务,无事故、无投诉。特别是协助湖南各市州、招商小分队来沪进行项目对接、举办湘商回归座谈会获得一致好评。

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3. 时效指标(5 分, 得 4 分, 扣 1 分)

(3) 业务工作。按照省直机关要求,及时完成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如:开展招商引资推介活动、报送政务信息、接待省领导和省直单位、市州来沪公务人员、湘沪企业家等;

（4）内部管理。按照省直相关业务部门要求，及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如：资产管理 work，平安建设工作，财务工作，后勤保障等。但在内部资产管理工作中，部分基建项目未及时进行项目结算。

分值 5 分，得分 4 分。

4. 成本指标(5 分，得 5 分，未扣分)

2022 年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含上年结转和结余）1377.67 万元，全年执行数 1230.67 万元，预算执行率 89%，在预算内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三）效益指标(30 分，得 30 分，未扣分)

1. 经济效益指标(10 分，得 10 分，未扣分)

持续深化巩固“四大一促”活动（即通过大走访、大调研、大对接、大服务，促进湖南与长三角区域全方位交流合作），制定《关于深化提质“四大一促”活动 服务高质量发展工作实施方案》，助力湖南打造对外开放高地。为促进湖南资本市场发展，发挥上海金融要素市场高度发达优势，组织上海证券报、交银金租等一批上市企业赴湖南投资考察；与湖南财信金控集团联合举办金融招商大会；陪同毛伟明省长与交通银行开展工作会谈；跟进上交所与湖南省政府签约后续事宜，促成上交所科创板企业培育中心（中部地区）在长沙正式挂牌成立。同时抢抓在沪重大展

会机遇，在第六届进博会期间，集中走访赛莱默、西门子、思爱普、三菱电机、罗克韦尔自动化等世界 500 强及行业龙头企业，为实现“借船出海”“借梯上楼”寻求机遇。

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2. 社会效益指标(10 分，得 10 分，未扣分)

助力湖南科技发展，指导成立联谊会科创分会，推动分会与 10 家长三角科创企业签约，并促成上海市科协和湖南省科协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助力湖南医疗教育事业，举办“湘沪情·湘医行——在沪湘医助力湖南卫生健康发展三年行动”启动暨衡阳站、永州站大型义诊、首届湘医论坛暨上海医疗卫生管理专家研讨会等活动，组织 26 名湘西地区中小学校长赴沪培训，60 余名东安县医护人员赴上海跟班学习，促进湘沪两地医疗教育工作交流。巩固省法律援助中心上海工作站平台，全年接听电话咨询 263 人次，上门服务 34 人次，处理矛盾纠纷 28 件，举办公益讲座 7 次，开设“律师在你身边”普法专栏，有力维护在沪湘籍人员权益。助力湘沪政务合作，办事处与湘西保靖县、长宁区天山路街道签订合作共建协议，搭建起我省首个跨区域跨部门三方深度合作共建平台。

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3. 可持续影响指标(10 分，得 10 分，未扣分)

坚持将人才作为支撑高质量发展的第一资源，为人才入湘、

湘才返乡牵好线、搭好台、铺好路。聚焦高层次人才，加强与长三角地区“双一流”高校、科研院所、在沪校友会、青年委员会、青年创新创业群体的联络，广泛联系走访院士、湘籍人士等重点群体，协助建立建强湖南各院校在沪校友会；聚焦青年人才，协助省直有关厅局在沪开展湖湘名企省外名校行活动，共吸引3000余名学生参加，有效集聚在沪青年人才。

分值10分，得分10分。

（四）满意度指标(10分，得10分，未扣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得10分，未扣分)

接待省直机关来沪公务、考察、调研活动，与上海市直机关进行工作交流对接，服务省各市州联络处、商会组织及机构，服务在沪湘籍党员、青年等均无投诉，满意度100%。

分值10分，得分10分。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编制和实际略有偏差。因工作计划的前瞻性不够，年初预算未能根据工作计划进行精准测算。

（二）预算指标调剂频繁。主要是因为编制年度预算时未充分考虑单位实际，再加上临时情况较多，追加了部分预算，存在调剂次数较多的情况。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科学编制预算。不断深化预算意识,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单位实际编制年度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可行性。

（二）定期开展财务分析。每年定期做好支出预算财务分析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及时对费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通报和预警,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重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和公开。对预算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按照省财政的统一时点公开绩效自评报告,接受社会监督。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及公开情况

根据省财政统一要求,拟于6月30日前将自评报告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通过自评,查找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进一步完善单位内部管理,不断提高预算的管理和使用。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